

多维视角下的政治哲学

特约专家 吴根友

什么是政治哲学,这是一个言人殊的理论问题。然将本组专题论文称之为政治哲学的论文,大体上是没有疑义的。方永博士的论文,颇具开创性地探讨了中西政治哲学形而上学的基础异同,分别从生活之源——农事与城邦的差异,思维基础——天人合一与战胜自然的差异和价值观基础——民本与神本差异三个有机的层面,揭示了中西政治哲学形而上学基础上的差异。陈江进博士的论文以霍布斯、罗尔斯、桑塔费学派的相关论述为依托,集中、细致地探讨了社会成员的正义感之于社会合作的重要性,以及极端自私自利行为在社会生活中的不可行性,深刻地揭示了社会政治生活中正义原则的道德基础及其重要性,对于进一步思考中国传统政治哲学特别是强调德性的作用与价值的特点,具有极强的理论启发意义。张世保教授的论文以牟宗三与蒋庆为个案,深入思考了理性与德性对于中西政治实践的基础意义,在一定程度上正好回应了陈江进博士论文中提出的问题。何卓恩教授的论文以 1950 年代殷海光与张其昀、徐复观两人的论争为例,深刻、系统地揭示了民本与民主之间的复杂关系。4 篇论文虽然并不集中论述政治哲学某一方面的问题,但整体上是在比较哲学与比较文化的宏观视野里讨论中西政治哲学中 4 个非常基础而又非常具有现实感的政治哲学问题,对当今中国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建设提供了有益的思想启示。

虽然政教分离,道德与政治、法律的适度分开是现代民主政治实践的基本要求,然而,政治与宗教,政治与教化,道德与政治、法律的内在联系,即使是在现代化比较成熟的西方民主社会,也是一个无法否认的事实,只是他们之间的关系与位置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而已。当代中国社会的政治改革固然要朝向现代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的目标前进,但并不意味着当代中国社会不需要致力于整体公民的现代道德素质的提升工作。如果“正义感”这一道德素质对于当代中国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建设具有基础性的意义,那么,我们这样一个十分重视德性修养的古老民族又如何将传统的“私德”转化为现代的“公德”呢?或者换句话说,如何使得“私德”有利于“公德”(我称之为“梁启超问题”),从而有利于现代公民社会的建设呢?

进一步,我们大体可以断言,“德性”是一种理性,即是一种道德的理性。我们更需要进一步地追问与思考:现代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需要哪些形式的理性呢?这就不能不进一步地思考所有政治活动的正当性问题了。而这正是政治哲学的本性所在。大体言之,政治哲学首先要思考的问题是:政治活动的主体——执政者,对其权力来源及其行使权力的正当性问题必须进行哲学的反思。古典“君权神授论”肯定不能被现代人接受,西方社会流行的“契约论”似乎也缺乏政治实践的基础。然而,其中的合理思想内核——“人民同意”是现代政治权力的来源及其行使的正当性基础的思想观念,却慢慢成为现代政治生活的共识。其次,我们的社会共同体究竟要建设成一个什么样子,每个社会成员在其中应当享受哪些权利与福利,最终要朝向何种目标迈进?这一问题在古典的政治哲学里也思考过,在现代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里,也仍然要思考。再次,在全球化的浪潮中,一国的政治、经济、文化问题很容易与其他国家发生关系,“地球村”时代的国际社会公民应当如何和平共处、和谐生活,也变得更为迫切与真实。现代民主—法治的公民社会建设不再简单是一国之内的政治事情,同时也是国际社会需要加以正视的问题。这一问题,本组专题文章仅有所触及,期待着有另一组专题文章来讨论。